河南財政金融學院

教学周报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

第6周(2021年4月05日—2021年4月11日)

第6期

教务处 编

周报要目

综合新闻

学校在金融学院召开第六周教学工作暨现场观摩会议 **科室之窗**

本周6个科室完成的重点工作下周6个科室教学重点工作

政策视点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

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 2021 年"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的通知》

他山之石

郑州大学:构建以人才培养质量为导向的"四位一体"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综合新闻

学校在金融学院召开第六周教学工作暨现场观摩会议

4月7日下午,学校在象湖校区金融学院召开第六周教学工作暨现场观摩会议。副校长王忠勇出席,教务处、质量管理中心、教学院(部)副院长(副主任)及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教务处负责人汇报了 2020 届 4 个学院 4 个本科专业的毕业论文(设计)存档资料检查情况、2021 届 8 个学院 11 个本科专业的毕业论文(设计)前期管理工作检查情况。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总结,并简要介绍了部分学院的经验做法。就近期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提出了相关要求,并做出了具体安排。质量管理中心负责人针对相关材料中存在的问题,强调需要进一步规范论文格式,并从标题、行距、表格、附件等细节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在介绍学院经验与做法环节,金融学院负责人、艺术设计学院负责人分别对各自学院的论文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汇报。金融学院通过制定"毕业生阅读参考文献要求""毕业生参与拟定毕业论文选题事宜"等制度发挥毕业生的积极主动性;以上市公司等微观经济主体为主要研究对象拟定选题,落实"真题真做""一生一题"的具体要求,为毕业生修改毕业论文进行全程指导;组织青年教师对每篇毕业论文的格式等问题进行修改,进一步规范毕业论文管理。艺术设计学院则结合本学院特点,采取了"毕业设计+毕业论文"的"1+1"模式、"四年

一贯制学业导师制"等做法,由指导教师与学生共同选定毕业设计题目,采取多种措施,提升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在现场观摩会环节,金融学院和艺术设计学院展示了毕业论文(设计)相关资料,与会人员查看了毕业论文"一生一袋"资料、学院毕业论文工作存档资料、制度汇编、毕业论文(设计)模板等。各个学院之间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学习。

王忠勇对下一步毕业论文工作提出了四个方面的指导意 见。第一,毕业论文是教学过程的重要环节。省教育厅每年抽 检本科生毕业论文,抽检结果影响到学生学位证书是否被收 回,是否需要重新答辩: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过程中时, 专家将专业全覆盖查看毕业论文(设计)。毕业论文至关重 要, 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第二, 加强毕业论文的规范管理。 在选题方面,要特别注重评审专家的意见,认真修改完善论文 选题;教务处已经做到了"有制度""有模板""有监督" "有示范",各个学院要将相关管理制度落实到位。第三,各 个学院之间要加强相互借鉴。各学院要在管理制度、具体做法 等方面加强交流学习,充分发挥学院的主观能动性,结合专业 特点, 在学校相关制度基础上进一步细化, 扎实做好毕业论文 工作。第四,要提升指导教师的科研能力。要提高指导教师的 教学科研水平和能力,以科研反哺与带动教学,以教师指导毕 业论文倒逼教师科研能力的提高。

(教务处 金融学院 尚运生/文 孙文杰/审核)

科室之窗

本周6科室完成的重点工作

(一) 教务科(负责人: 岳伟丽)

- 1. 停开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未选够开课人数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42 门次。
- 2. 发布《关于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第 2 轮选课通知》,保证选修未开设课程学生的补选。
- 3. 将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中网课的选课名单发送给相关公司,并沟通上课时间和考核要求,保证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中网课的正常进行。
- 4. 完成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2020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自主评审 教学课时材料审核工作和教学质量考核条件审核的收尾工作。
- 5. 打印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课表,为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听课活动做准备。
 - 6. 完成 43 门次调代课审批的常规工作。
- 7. 2019-2020 学年原始教学工作量基表的制作(持续一个月)。

(二) 考务科(负责人: 雷友华)

1. 继续 2021 年上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网上报名: 本周报名结束,检查核对报名数据,系统生成报名材料上报省 市招办。

- 2. 继续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补考的成绩登统,下周一结束。
- 3. 继续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重修安排:安排 2019-2020 学年第 2 学期及以前的不及格学生跟班或自学重修(包括结业证换毕业证的毕业生).下周结束。
- 4. 继续 2021 年上半年普通话等级考试报名,第 7-9 周组织考试,第 10 周打印成绩单。
- 5. 借鉴外校好做法,结合我校实际,草拟我校二级考核管理制度等方案。
 - 6. 完成象湖校区多媒体教室桌凳数量统计。

(三)教研科(负责人:刘亚奇)

- 1. 协助人事处完成学校 2020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自主评审工作中教科研材料的复审工作。
- 2. 完成我校《2021 年关于开展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申报工作: ①组织校内申报项目专家函评; ②发布《关于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拟推荐名单的公示》; ③组织我校推荐项目的系统填报; ④向教育厅上报申报表、支撑材料及汇总表等纸质材料; ⑤对专家评审费用进行结算。
- 3. 完成撰写《河南财政金融学院示范性应用技术类型本科 高校申报书》,汇总编辑相关支撑材料,向教育厅递交《河南

财政金融学院示范校建设申报材料》。

- 4. 调研兄弟院校关于人才培养方案思政课"四史"及"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的增设工作,与二级学院新增专业负责人沟通培养方案的制定工作。
- 5. 接待相关院(部)教师关于我校课程思政建设申报工作的电话来询和现场咨询工作。
- 6.《河南财政金融学院专业数据采集任务分解表》中教研科数据,涉及高层次教学、研究团队、基层教学组织、专业基本情况,教师教学技能获奖情况等数据资料的确认和填报工作。
 - 7. 完成校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实践教学科(负责人: 卞玲)

- 1. 协助完成《示范性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高校项目》申报工作。
- 2. 与各学院沟通,组织收集汇总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数据采集填报工作实践教学类全部数据。
- 3. 组织在金融学院召开毕业论文(设计)现场交流专题会。
- 4. 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检查工作进行总结,打印、发放总结报告,给各学院反馈、归纳出存在的问题、经验做法、下一步举措及要求。

5. 修改完善校外实践基地评选办法。

(五)教材科(负责人:张志红)

- 1. 完成《自编教材建设办法》初稿修改。
- 2. 办理本学期教师用书报账材料整理审签工作。
- 3. 整理下学年教师和学生用教材招标立项材料。
- 4. 完成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数据采集填报工作中2019、2020两个自然年内出版及入选获奖教材统计工作。
 - 5. 协助教务科核审申报职称老师的教学质量考核情况。
- 6. 做好上一学年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的发放和龙子湖校区本学期普通话报名工作。

(六) 学位办(负责人: 黄华)

- 1. 完成本周网上教室申请使用全部审核工作。
- 2. 配合教务科、考务科、教研科发布6条校园网主页公告通知及教务处网站新闻。
- 3. 本周三下午组织召开学校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经验现场观摩会,并撰写新闻稿。
- 4. 配合质量管理中心做好《关于做好 2021 年新增学士学位 授予专业审批工作的通知》材料准备及文件上传工作。
 - 5. 汇总收集整理第六周第六期《教学简报》。

下周 6 科室教学重点工作

(一) 教务科(负责人: 岳伟丽)

- 1. 根据教育部教职成〔2021〕2号文件,完成专科新老专业对比表。
- 2. 完成 2021 级专科、本科和专升本专业,以及班级信息在教务管理系统中的增添工作。
 - 3. 完成日常调代课审批的常规工作。

(二)考务科(负责人:雷友华)

- 1. 继续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补考的成绩登统,本周一结束。
- 2. 继续 2020-2021 学年第 2 学期重修安排:安排 2019-2020 学年第 2 学期及以前的不及格学生跟班或自学重修(包括结业证换毕业证的毕业生).本周结束。
- 3. 继续 2021 年上半年普通话等级考试报名,本周开始到第 9 周组织考试,第 10 周打印成绩单。
- 4. 借鉴外校好做法,结合我校实际,草拟我校学籍异动课程学分认定及成绩转换暂行办法等方案。

(三)教研科(负责人:刘亚奇)

1. 对各学院提交的课程大纲的进行精准归类整理,按照学院、分专业,联系相关专业专家,精心准备第8周开展线下评

审工作。

- 2. 全力准备河南省示范性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高校补充材料、4月14日(星期三)上午评审会材料和PPT制作,其中包括单位陈述(时间控制在8分钟之内)。
- 3. 筹备在线联盟筹备会相关事宜,重点做好发送邀请函、 校领导致辞、议题准备、联盟成员校领导的接待、学术交流中 心会场布置等工作。做好 4 月 16 日会议的组织、接待等工作。
- 4. 参与河南省教育厅组织的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建设和数据填报工作专题调研工作(4月16日)。

(四)实践教学科(负责人: 卞玲)

- 1. 完成河南省高等学校本科专业数据采集中相关实践教学科数据采集填报工作。
 - 2. 毕业生实习工作结束后的相关工作。
 - 3. 持续推进毕业论文相关工作。

(五)教材科(负责人:张志红)

- 1. 修改我校《教材管理办法》。
- 2. 完成本学期教师用书报账工作。
- 3. 完成教材采购项目资金执行审批表审签、抽取教材招标代理公司工作。
 - 4. 完成做好龙子湖校区普通话报名工作。
 - 5. 征求各单位关于我校《自编教材建设办法》意见。

(六) 学位办(负责人: 黄华)

- 1. 做好本周网上教室申请教务处方面审核工作。
- 2. 做好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的前期准备工作。
- 3. 向学生处要本科 11 个专业 2021 届毕业生的全部学籍信息数据。
 - 4. 完成学士学位纸质证书制作费用的报账工作。
 - 5. 教务处领导班子交代完成的其它工作。

政策视点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

教高厅函〔2021〕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有关课程平台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要求,根据《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决定开展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推荐基本要求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拟认定 5000 门左右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和社会实践等五类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依照《"双万计划"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认定办法》规定开展课程推荐认定工作。

申报推荐课程须为普通本科高校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 学分的本科课程,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以及通识课等独立设置的本科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高等职业院校课程不在此次申报推荐范围内。

申报推荐课程须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取得实质性改革成效,在同类课程中具有鲜明特色、良好的教学效果,并承诺入选后将持续改进。此前参加过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但未通过认定的课程,须经进一步修改完善,在上次推荐之后至少经过一个完整教学周期的改革实践方可申报。在 2020 年春季学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而采用在线方式进行授课的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如符合教改设计理念并取得预期效果,可视为完成一个教学周期。

课程可由主讲教师个人申报或团队负责人牵头申报。课程主讲教师、课程团队主要成员只能参与申报一门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团队主要成员一般为近5年内讲授该课程教师,师德师风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入教学改革。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必要的技术支持人员可作为团队主要成员。参与申报课程的所有团队成员均须由其所在学校(或工作单位)校级党委或相当级别党组织出具政治审查意见。

具体申报推荐要求可参见相关类型课程申报书和申报说明要求。《申报书》(模板)和《申报说明》可在"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工作网(www.chinaooc.cn)"(以下简称"工作网")查阅。

二、申报推荐原则

(一) 质量为本。进一步优化一流课程结构,鼓励围绕重

点领域申报满足人才培养迫切需求的课程,注重健全和完善具有示范推广价值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逐步建立起科学合理的一流本科课程体系。严格遴选标准,重点考查课程的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严把政治关、学术关、质量关,坚持优中选优、宁缺勿滥,确保认定课程经得住检验。

- (二)分类推荐。线上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应 突出优质、开放、共享等特征,并配套良好的教学支持服务;线 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要因地制宜、 因校制宜、因课制宜,强调课程内容与教育教学方式方法改革 创新,并具有一定的示范辐射作用。
- (三)注重实效。注重课程设计、教学内容、教学方法、 教学评价改革;关注创新教育理念在教学过程中的落实情况,以 及使用新型教学方式方法取得的学习成效。
- (四)广泛参与。鼓励一线教师积极参与一流课程建设, 主动对接国家、区域、行业人才培养需求,积极将先进的教育 理念、优质的教学资源以及创新性教学方式方法应用于教育教 学改革实践。

三、申报推荐程序

(一) 推荐单位

教育部直属高校课程直接向我部推荐。其他中央部门(单位)所属高校课程由其主管部门相关教育司(局)向我部推荐。地方高校课程由其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向我部推荐。军队系统高校课程推荐工作,由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商我部后另行组

织实施。在境内课程平台上线的港澳地区高校线上课程参评事项,由我部港澳台办另行安排。

(二)报送联系人

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中央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课程平台单位请于 2021年 4月 13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联系人信息表(见附件 1)的扫描件及 word 文档发送至"工作网"电子信箱(zhangxq@crct.edu.cn),邮件主题及文件名应包含单位名称。

(三) 网络申报

教育部直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中央有关部门(单位) 教育司(局)、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之 后登录"工作网",查询推荐限额。2021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0 日期间,课程负责人须在线填写申报书及上传相关材料,申报 高校和推荐单位须完成报送信息的审核和在线申报、推荐提交 工作。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采取以下任一方式,组织相关高校进行申报、评价,并向我部推荐:

- 1. 网下评价网上推荐。组织高校申报并进行一定形式评价,确定推荐课程后,登录"工作网",按要求在网上填报申报材料,上传推荐意见。
- 2. 网上申报与推荐。组织高校直接通过"工作网"进行申报 并开展评价和推荐。"工作网"可为此提供平台支持与技术服 务。请有此需要的部门联系人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前联系"工

作网"(如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则直接联系"实验空间")。

(四) 纸质材料报送

相关单位完成网上申报、推荐后,须通过"工作网"打印具有防伪标识的申报备案表(附件 2),与平台生成的汇总表(附件 3)一并按要求签字盖章,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前寄送至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课程教材与实验室处,每份材料一式一份。教育部直属高校的纸质材料直接报教育部。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和其他地方高校的纸质材料由其主管部门统一报教育部。

本次认定工作不再接受其他纸质申报材料,一律以网络填报和打印提交的材料为准。

四、评价与认定

我部将组织有关专家,按照五类课程评价指标体系对课程 进行网络和会议综合评议。其中,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 课程、社会实践课程三类课程,通过中央高校赛道和地方高校 赛道分别进行评议。

在认定工作中,对于涉嫌违规行为的,一经发现并核实,一律取消参评资格。对课程团队成员存在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问题、五年内出现过重大教学事故,课程内容存在思想性科学性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入选名单将在教育部网站和"工作网"公示,按规定程序报批后予以公布。

五、认定后管理

认定为"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的课程,自认定结果公布之日起,应按照各类课程要求开放共享或持续建设不少于5年。教育部将通过使用评价、定期检查等方式,对课程继续建设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和管理。对不符合要求的课程,将取消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资格。

六、组织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荐单位和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的申报、推荐等组织工作,规范评价、遴选工作程序,确保课程质量。
- (二) **严把质量关**。推荐单位和各高校须对申报推荐课程的内容、教学活动和所有材料进行全面核查,对课程团队以及课程政治性、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严格把关。
- (三)严格工作纪律。推荐单位和各高校要严格按照推荐 遴选条件和程序组织推荐工作。对在工作中存在严重失职渎职 或弄虚作假、谋求私利、收受贿赂、违法违纪等行为的,将按 照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 (四)接受社会监督。各高校、推荐单位须分别对拟申报 推荐课程的相关信息材料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天。

七、相关联系方式

(一) 政策咨询及材料邮寄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课程教材与实验室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5号,邮编:100816,联系人:许学琳、竺超今,电话: 010-66097856、010-66096925,电子信箱:

gaojs_jxtj@moe.edu.cn。

(二)填报咨询及技术支持

- 1. "工作网"联系人:张秀芹,电话:010-58581673,电子信箱:zhangxq@crct.edu.cn。技术支持:陈老师,电话:18612096969。
- 2. 有关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填报咨询,请联系"实验空间"。联系人: 王妍,电话: 010-58582357,010-58581546,010-58582301,电子信箱: service@ilab-x.com; 技术接口联系人:韩老师,电话: 010-58582364。

附件: 1.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联系人信

- 2.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备案表
- 3. 第二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推荐汇总表

教育部办公厅 2021 年 4 月 6 日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的通知

教体艺厅函〔202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要求,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中小学健康促进专项行动,培养师生健康意识、观念和生活方式,提高师生健康素养,我部决定 2021 年继续深入开展"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以下简称主题健康教育活动),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教育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卫生健康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构建新时代、现代化、高质量学校健康教育体系,把健康教育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各环节,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引导师生树立正确健康观、提升健康素养和养成健康生活方式,让健康知识、行为和能力成为师生普遍具备的素质,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师生健康,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

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时间安排

主题健康教育活动贯穿 2021 年全年。

三、主要内容

- (一)加强常态防控。教育引导师生落实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保持勤洗手、常通风、分餐制、使用公勺公筷、不滥食野生动物、科学就医用药等健康行为和习惯,在日常生活中做好自我防护。保持充足睡眠、规律作息和身体活动。健康足量饮水,减少饮料摄入。践行绿色环保理念,减少污染和浪费。
- (二)综合防控近视。全面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教体艺〔2018〕3号)要求,积极开展 2021年春季学期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提高儿童青少年爱眼护眼意识,宣传眼健康的重要性和近视的严重危害性。宣传近视监测、筛查和干预的重要性,改善学校和家庭视觉环境,坚持眼保健操制度。切实加强手机管理,宣传中小学生过度使用手机的危害性和加强管理的必要性。
- (三)普及健康知识。结合学生年龄特点,以多种方式普及日常锻炼、健康生活、疾病预防、合理用药、预防毒品、身体检查、心理健康、生长发育、生殖健康、校园应急救护等相关知识、方法和技能,落实健康教育课程课时,提升健康知识知晓率,增强健康教育教学效果。

- (四)增加体育锻炼。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意见》(体发〔2020〕1号)、《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八大体系"建设行动计划》(教体艺〔2020〕5号)等文件要求,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教学模式,按照教会、勤练、常赛要求,强化学校体育教学训练,严格落实课间操制度,开齐开足上好体育与健康课。推动地方和学校落实学生每天1小时校内体育活动,引导学生每天放学后进行1—2小时户外活动,家校协同营造良好体育氛围。
- (五)合理营养膳食。落实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公安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 2021 年春季学期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市监食经函〔2021〕357号),强化食品安全管理,保障校园饮用水安全,加强营养和膳食指导,改善学生营养膳食结构,倡导营养均衡和膳食平衡。加强饮食教育,引领学生践行"光盘"行动,反对食物浪费,积极引导家长科学安排家庭膳食,培养学生科学的膳食习惯,形成健康饮食新风尚。
- (六)促进心理健康。积极开展生命教育、亲情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学生树立为国家而健康的理念,自觉维护心理健康,掌握正确应对不良情绪和心理压力的相关技能,提高心理适应能力。帮助学生培养健全人格,做到自尊自信、理性平和、乐观向上。完善学校心理健康咨询服务机制,提供方

便、可及的心理健康服务,将心理疏导干预机制融入日常生活。

(七)开展防病教育。坚持预防为主,大力宣传公共卫生安全、传染病防治和卫生健康知识,提高广大师生传染病防控意识和能力。加强学校预防艾滋病教育,采取多种形式动员学校、家庭和社会共同参与校园防艾抗艾行动。落实《中国学校结核病防控指南》(国卫办疾控函〔2020〕910号)要求,加强学校预防结核病教育。落实《儿童青少年肥胖防控实施方案》(国卫办疾控发〔2020〕16号),切实预防和控制学生肥胖、脊柱弯曲异常等发生。

(八)营造健康环境。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入开展新时代校园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教体艺函〔2020〕3号),整治校园整体环境卫生,加强对校园公共区域清扫消毒、室内区域通风换气,落实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厕所革命,规范开展重点区域病媒生物防制。推进无烟学校建设,加大学校控烟宣传教育力度,强化控烟措施,全面营造校园无烟环境。营造干净、整洁、卫生、健康的校园整体环境。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充分认识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对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把深入开展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工作重点、工

作目标和责任分工。教育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本地区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服务保障和督促推动,在配备校医、健康教育教师、保健教师、"健康副校长"等人员方面落实政策要求,着力补齐短板和弱项,确保主题健康教育活动见实效、出成果。

- (二)动员各方力量。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凝聚教师、学生、家庭、学校和社会的力量,组织动员广大学生、教师、家长积极参与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形成健康促进的强大合力。教育部门要积极协调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等部门支持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和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开展,要按照《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教体艺〔2008〕12号)、《普通高等学校健康教育指导纲要》(教体艺〔2017〕5号)要求,丰富健康教育教学资源,切实督促学校把健康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学校要加强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落实健康教育课程课时,进一步完善健康教育制度,充分挖掘、利用自身和社会资源,创造健康支持性环境,鼓励学生和家庭落实个人健康责任,养成健康生活方式。
-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地教育部门要采用线上线下结合、多地多校联动等形式,及时启动本地区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宣传栏等传统媒体和互联网、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加强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积极扩大活动社会影响力和关注度,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学校要通过新媒体

传播、文艺作品创作等方式加强宣传引导,动员广大师生以文字、图片、视频、动漫、微电影等方式宣传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利用"世界防治结核病日"(3月24日)、"全国爱眼日"(6月6日)、"世界艾滋病日"(12月1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寓教于学、寓教于乐的健康教育活动,以有效方式引导师生了解和掌握必备健康知识,践行健康生活方式。

(四)及时报送总结。请各省级教育部门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五)前将本地区"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方案报我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各省级教育部门要于年底时全面总结本地区"师生健康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成果和经验、存在不足和加强举措并形成报告,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报我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他山之石

郑州大学:构建以人才培养质量 为导向的"四位一体"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郑州大学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把创新人才培养贯 穿于学生培养全过程,不断优化创新人才培养方案,创办郑州 大学创新人才培养学校,完善学生科技创新活动激励措施,积 极构建以人才培养质量为导向的"四位一体"创新人才培养体 系,在双创教育、平台构建、机制探索、学风建设4个方面下 功夫,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

以双创教育为切入点,夯实科技创新基础。近年来,郑州大学从"培养什么样的创新人才、如何培养具有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人才"这一命题入手,坚持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并轨制教学,把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不断完善创新人才培养体系。将创新创业教育作为必修课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重新修订《郑州大学创新学分制度实施办法》,对学生参加创新创业训练、竞赛、申请专利等进行成绩认定,并可获得对应的创新创业学分。大力推进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整合创新创业优质教育资源,深度挖掘各类课程的创新内涵,初步形成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培养的由浅入深,循序渐进,逐层提高的全方位多层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学校

依托专业开设了 70 余门创新创业类课程,形成了"必修课+选修课""线下课+线上课"同步推进的"两课两线"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实现了创新创业课程全覆盖。

以平台搭建为着力点,打造科技创新摇篮。在传统课堂教 学之外, 创办创新人才培养学校, 引导青年学子走上科研之 路。坚持以团队合作为基础,以导师制为保障,通过组织学生 参加各类学习培训、科研训练、科技创新竞赛和社会实践、培 养拔尖的科技创新人才,孵化高水平的科技创新成果。充分发 挥各院(系)的专业优势,每期由不同院(系)承办,在全校 范围内选拔优秀学生,促进各专业学生交流合作,推动学科融 合创新,培养复合型人才。注重搭建多学科交叉的实践平台, 拓展校内校外创新训练渠道,着力塑造学生解决前沿问题的能 力,提升学生的创新能力。通过前期评估,初步判定学生的特 长,确定参赛项目,对来自不同院(系)的学生进行分组,邀 请知名教授作讲座,配备专业老师进行一对一指导等。此外, 学校还打造了"机器人实验室""ACM-ICPC 创新实验室""深 蓝科技部"等一系列创新实践基地,为学生开展创新实践提供 了广阔的平台。7年来,累计有1200余名学生通过创新人才培 养学校培训顺利结业,组建跨院(系)、跨学科学生科技创新 平台 30 余个。通过开办创新人才培养学校,为社会输送了一批 政治立场坚定、理论基础扎实、创新意识强烈、科研能力突出 的拔尖人才。

以机制探索为突破点,激发科技创新活力。对专业协同的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的探索是激发学生科技创新热情的根本保 障。郑州大学基于"最大规模"的人才培养底色,遵循研究型 大学人才培养规律,探索文理工医全覆盖、全链条联动创新的 人才培养新机制,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 校注重培育浓厚的科技创新氛围,制定了《郑州大学学生创新 创业竞赛奖励暂行办法》,从顶层设计上对学生创新创业工作 进行规划,凝练工作思路和目标,加大激励措施,重点支持高 层次的科技创新和学科竞赛项目, 营造良好的科技创新氛围, 孵化高水平的创新成果,形成学生创新教育工作长效机制。 2020 年, 本科生参加省级及以上竞赛 1584 项, 共有 2139 名 (组) 本科生在科技创新、学科竞赛和科技发明中受到省级及 以上表彰, 斩获河南省首个"互联网+"全国大赛金奖, 有效激 发了科技创新活力。

以学风建设为落脚点,点亮科技创新梦想。为提升学科竞赛能力,郑州大学将每年的11月定为"学习竞赛月",各院(系)结合本院(系)专业特色开展丰富多彩的竞赛活动,以此检验学生的学习效果,拓宽优秀创新人才的培养路径,该活动现已成为学校培育创新文化的特色品牌。此外,郑州大学还通过一系列措施激励学生积极参与科技创新,从"目标学习"过渡到"兴趣学习",推动形成"万众创新""人人创新"的良好学风。对学生科技创新工作进行分类指导,瞄准国内重大

学生创新创业竞赛项目,突出产出导向,孵化支持、重点培育,打造了一批有特色的学生科技创新团队,为创新人才的成长筑牢了基石。